听证标准

依据《行政处罚法》,第三师图木舒克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作出下列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对以下事项应当组织听证：

（一）较大数额罚款；

（二）没收较大数额违法所得、没收较大价值非法财物；

（三）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件；

（四）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

（五）其他较重的行政处罚；

（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